

收文編號：1100003429

議案編號：11003240710030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  
中華民國110年3月31日印發

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7250 號之 915

案由：外交部函，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領事事務局第 2 目「領事事務管理」凍結 100 萬元書面報告，請查照案。

外交部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22 日

發文字號：外國會一字第 11051501780 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檢送大院第 10 屆第 2 會期審議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有關本部領事事務局第 2 目「領事事務管理」預算編列 9 億 5,097 萬 4 千元，凍結 100 萬元，俟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，始得動支決議案書面報告 1 份，敬請 鑒察。

說明：依據大院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（修正本）外交部領事事務局歲出部分新增審查結果第 8 項決議辦理（審查總報告第 435 頁）。

正本：立法院、立法院游院長錫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王定宇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江啟臣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呂玉玲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何志偉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林昶佐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馬文君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以信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柏惟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溫玉霞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趙天麟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蔡適應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羅致政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葉毓蘭國會辦公室、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

副本：本部主計處、領事事務局（均含附件）

**案由：**

110 年度外交部領事事務局第 2 目「領事事務管理」預算編列 9 億 5,097 萬 4 千元，凍結 100 萬元，俟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，始得動支。

**說明：**

- 一、因應武漢肺炎（COVID-19）全球疫情持續擴大，本部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之防疫政策，自 109 年 3 月 19 日起已暫緩外籍人士以觀光為由來臺。故實務上，109 年鮮有新南向國家人士透過「有條件式免簽」等簽證便利措施來臺。本案所列統計數據應為歷年截至 109 年 7 月止尚未離境之累計逾期停（居）留人數，而非 109 年度以新南向簽證便利措施來臺後逾期停留人數。
- 二、經查目前在臺逾期滯留者，結構上仍以失聯移工為大宗。駐外館處核發外籍移工簽證及辦理新南向簽證便利措施，乃係配合國家勞動政策及整體觀光政策。然本部在推動相關政策之同時，亦持續檢討及精進相關簽證措施，積極研議改善外籍人士藉我簽證便利來臺從事不法行為之情形，且定期邀請相關機關召開跨部會會議共同研商策進作為。近年已採行如「限縮簽證停留天數」、「調整『有條件式免簽』適用規定」、「修訂『觀宏專案』作業規範並加強違常控管機制」等調整措施，並持續配合執法機關查緝。

本部未來將持續會同相關機關精進新南向簽證便利措施。基於配合國家政策推動相關業務之需求，敬請大院同意解除本項書面報告凍結案，以利業務之推動。